

海事處佈告 2008 年第 77 號

(海事工程)

香港島西面數碼港對開 敷設排水渠口和興建臨時海堤

由即時開始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在連接下列(A)至(D)坐標 (WGS 84 基準) 的直線與毗鄰海岸線所圍繞的水域，會進行敷設排水渠口和興建臨時海堤的海事工程：

(A)	22° 15.738 'N	114° 07.608 'E
(B)	22° 15.719 'N	114° 07.561 'E
(C)	22° 15.632 'N	114° 07.609 'E
(D)	22° 15.645 'N	114° 07.683 'E

2. 工程由多艘船隻進行，包括起重駁船、平頂躉船、拖船和機動小艇。此項工程所用的船隻數目不時有變，以配合工程所需。
3. 每艘駁船和躉船四周約 50 米範圍劃為工作區，在各船拋出船錨之處，將放置裝有黃色閃燈的黃色標誌浮泡，以標示船錨的位置。
4. 施工區內會設置數道隔沙網。每道隔沙網均為一張大網，從海面下及海牀，用以防止淤泥及沉積物流出。隔沙網配備裝有白色閃燈的橙色標誌，以標示隔沙網的範圍。
5. (B)和(C)的位置將各放置一個裝有雷達反射器和黃色閃燈的標誌浮泡，以標示施工區的界線。
6. 施工時間通常為 0700 時至 1900 時。在施工時間過後，工程所用的船隻會停留在施工區。
7. 臨時海堤將供躉船靠泊，以運送掘出物料和卸下預製渠管組件。

8. 此項工程所用的船隻，將會展示國際和本地規例所訂明的信號。
9. 凡在附近水域航行的船隻，務須以慢速謹慎駕駛，避免對此項工程所用的船隻造成過大船浪，並應避開水下有障礙物的施工區。
10. 本佈告附有施工區位置示意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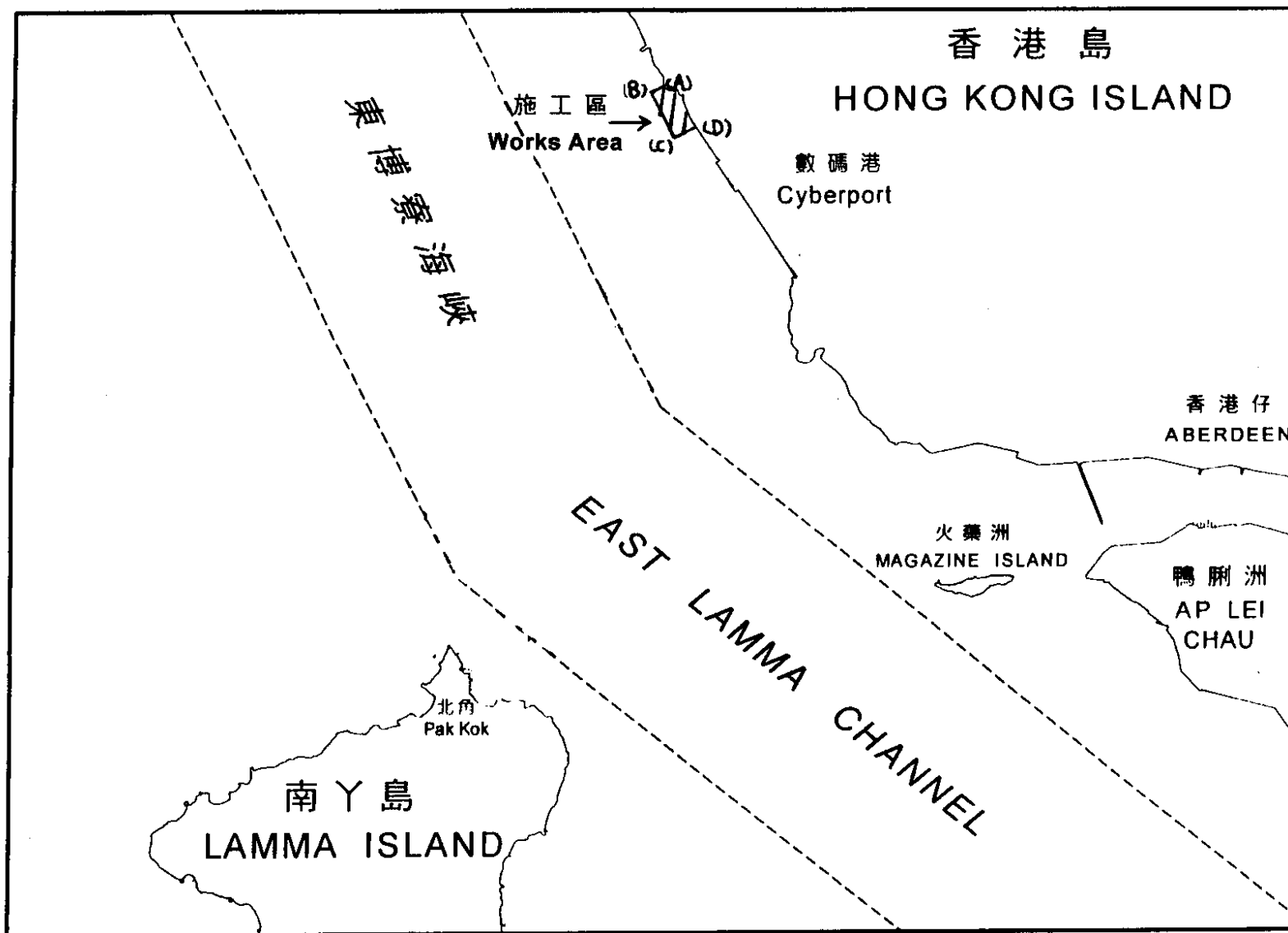
海事處處長譚百樂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
2008年5月23日

檔號：L/M 92/08 in PA/S 915/11/52

海事處佈告 2008 年第 77 號附圖
Drawing Attached to Marine Department Notice No. 77 of 2008



不宜作航行用途
NOT TO BE USED FOR NAVIGATION